

已销商品进销差价的计算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0/2021_2022__E5_B7_B2_E9_94_80_E5_95_86_E5_c44_70908.htm

实行售价金额核算的企业，正确计算已销商品进销差价，对于正确计算库存商品的真实价值和计算企业经营成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企业应按照本单位实际情况和核算要求，选择适当的计算方法。已销商品进销差价的计算方法有综合差价率算法，分类(组)差价率算法和实际差价率算法三种。

(一)综合差价率算法 综合差价率算法是根据企业经营的全部商品存、销比例，平均分摊进销差价的一种方法。其具体计算步骤是：

1. 计算综合平均差价率。用月末调整前“商品进销差价”账户的余额除以本月已销售的商品总额加“库存商品”账户月末余额之和，其计算公式为：
$$\text{综合差价率(含税)} = \frac{\text{月末调整前“商品进销差价”账户余额}}{(\text{月末“库存商品”账户余额} + \text{本月“商品销售收入”账户贷方发生额})} \times 100\%$$
2. 计算已销商品进销差价。用综合差价率乘本月已销售的商品总额，其计算公式为：
$$\text{本月销售商品应分摊的进销差价(含税)} = \text{本月“商品销售收入”账户贷方发生额} \times \text{综合差价率}$$
3. 根据计算出来的已销商品应分摊的进销差价作会计处理：借：商品进销差价 $\times \times \times$ 贷：商品销售成本 $\times \times \times$

由于商品进销差价中包含有增值税，在分摊结转商品销售成本后，企业平时结转的含税的售价成本就被调整为不含税的实际成本，仍然是传统的售价成本核算方法，并符合增值税的核算要求。在正常情况下，本月已销商品总额按“商品销售收入”账户贷方发生额计

算，但如企业有商品转批、折价销售等情况，因其价格不同，应以“商品销售成本”账户的借方发生额计算。企业的商品进销差价各月之间如果比较平衡，也可采用上月的差价率计算。但为了真实地反映库存商品和销售商品的进销差价，正确核算盈亏，年末对商品进销差价进行一次核实调整。例：某企业本月末零售商品有关计算分摊进销差价资料如图下表：

商品进销差价分摊资料表		单位：元	
营业组	月末分摊前“商品进销差价”账户余额	月末“库存商品”账户余额	本月“商品销售收入”账户贷方发生额
百货	46 800	137 700	174 750
文具	84 000	126 000	480 000
针织服装	524 250	156 000	234 000
合计	395 250	1 214 250	1 570 750

按上列资料计算该企业本月已销商品进销差价。综合差价率(含税) $=395250 / (1214250 + 1570750) \times 100\% = 14.19\%$ 已销商品进销差价 $=1570750 \times 14.19\% = 222889.42$ (元) 用综合差价率计算法计算简便，但不适宜经营品种繁多的企业。因为各种商品的进销差价不一，每期各种商品销售比重又不尽相同，容易出现偏高或偏低的情况，影响商品销售毛利及库存商品价值的正确性。特别是一些价格上下浮动商品，更不适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